

# 张掖市财政局文件

张财金〔2023〕41号

---

## 张掖市财政局 关于积极做好农业保险 抗旱减灾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有关保险公司:

7月以来,受极端天气影响,我市山丹、民乐等县区出现严峻旱情,给农业生产造成了损失。为切实发挥农业保险抗旱减灾和风险保障作用,帮助受灾农户尽快恢复农业生产,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

各县区、有关保险公司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农业防灾减灾的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防灾减灾工作安排,深化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以保障受灾农户的合法权益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地,立

足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本职，全力支持和帮助受灾地区抗旱减灾和恢复农业生产工作，确保8月底前将理赔资金赔付到位，最大限度减少旱灾对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影响。

## **二、提升理赔服务质效**

保险公司要本着“特事特办、急事急办、能赔快赔、应赔尽赔、合理预赔”的原则，加快农作物受灾面积核查认定，依法依规确定赔付时段、标准和理赔时效，主动引导受灾农户及时报案，并积极化解农业保险理赔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矛盾纠纷，确保农业保险的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发挥。

## **三、加强保费补贴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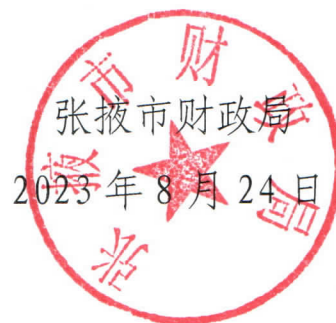
各县区要切实做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保障工作，根据承保进度及签单情况，按规定及时、足额将保费补贴资金拨付到位，并督促保险公司做好理赔工作，坚决避免因保费补贴资金不到位影响正常理赔。

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到位的补贴资金，要抓紧与保险公司、农业农村局、林草局核对确认并及时拨付。市财政局将适时会同有关部门对保费补贴资金清欠情况进行核实，对清欠不彻底或虚假清欠的，将报请市政府进行约谈。

## **四、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县区财政部门要积极配合农业农村、林草部门及保险公司开展农业保险政策宣传，引导和动员农户积极购买农业保险，提高农户的风险保障意识，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同时，要配合市农业农村

局做好农业保险参保理赔典型案例的征集宣传，推动农业保险工作提质增效。





---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张掖市财政局

2023年8月24日印发

---